

除非本公佈另有界定，否則本公佈所用詞彙與惠生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二月十七日(星期一)刊發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香港結算」)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佈僅作參考用途，並不構成任何人士收購、購買或認購證券的要約或誘使作出要約的邀請。有意投資者應先行細閱招股章程有關下文所述全球發售的詳細資料，方決定是否投資發售股份。

本公佈不會直接或間接於或向美國(包括美國的領土及屬地、任何州以及哥倫比亞特區)發表、刊發、派發。本公佈並不構成亦不屬於在美國境內購買或認購證券的任何要約或邀請的一部份。發售股份並無亦不會根據一九三三年美國證券法(經不時修訂)(「美國證券法」)登記。除非已進行登記或獲豁免遵守美國證券法的登記規定，否則證券不得在美國境內發售或出售。證券不會於美國進行公開發售。

就全球發售而言，信達國際證券有限公司(作為穩定價格經辦人(「穩定價格經辦人」))、其聯屬人士或代其行事的任何人士(代表包銷商)可於上市日期後一段有限期間進行交易，藉以穩定或支持股份的市價高於原應有的水平。然而，穩定價格經辦人、其聯屬人士或代其行事的任何人士並無責任進行任何該等穩定價格行動。該等穩定價格行動一經開始，穩定價格經辦人、其聯屬人士或代其行事的任何人士將全權酌情進行，並可隨時終止。任何此類穩定價格行動須在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後第30日結束。有關穩定價格行動一經開始，可於所有獲准進行上述行動的司法權區進行，惟須遵守所有適用的法律、規則及監管規定，包括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項下的證券及期貨(穩定價格)規則(經修訂)。

有意投資者務請注意，實施穩定價格行動以支持股份價格的時間不得超過穩定價格期間，即由上市日期開始，並預期於辦理香港公開發售申請登記截止日期後第30日屆滿。該日期後不得再採取任何穩定價格行動，因此股份的需求及股份的價格有可能下跌。

就全球發售而言，本公司預期將向國際包銷商授出超額配股權，並可由全球協調人代表國際包銷商行使。

HUI SHENG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惠生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全球發售

全球發售的發售股份數目：120,000,000股股份(或會因超額配股權而更改)

香港發售股份數目：12,000,000股股份(或會調整)

國際發售股份數目：108,000,000股股份，包括
88,000,000股新股份及
20,000,000股銷售股份
(或會調整及因超額配股權而更改)

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不高於2.05港元
及每股發售股份預期不低於
1.45港元，另加1%經紀佣金、
0.003%證監會交易徵費及
0.005%聯交所交易費(須於
申請時以港元繳足及可予退還)

面值：每股股份0.01港元

股份代號：1340

保薦人



信達國際融資有限公司

CINDA INTERNATIONAL CAPITAL LIMITED

全球協調人、賬簿管理人及牽頭經辦人



信達國際證券有限公司

CINDA INTERNATIONAL SECURITIES LIMITED

本公司已向上市委員會申請批准已發行股份及根據全球發售(包括因行使超額配股權而可能發行的額外股份)、根據資本化發行以及因行使根據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購股權而將予發行的任何股份上市及買賣。預期股份將於二零一四年二月二十八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開始在主板買賣。倘超額配股權獲行使，本公司將於本公司網站(www.hsihl.com)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作出公佈。

全球發售包括香港公開發售初步提呈的12,000,000股香港發售股份(或會調整，佔發售股份的10%)及國際發售初步提呈的108,000,000股國際發售股份(或會調整及因超額配股權而更改，佔發售股份的90%)。香港公開發售與國際發售之間的發售股份分配會按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一節所述方式調整。

待股份獲准於聯交所上市及買賣，且符合香港結算的股份收納規定後，股份將獲香港結算接納為合資格證券，自股份開始在聯交所買賣日期或香港結算可能釐定的其他日期起於中央結算系統內寄存、結算及交收。聯交所參與者之間交易的交收須在任何交易日後的第二個營業日在中央結算系統內進行。中央結算系統內的所有活動均須依據不時生效的中央結算系統一般規則及中央結算系統運作程序進行。本公司已作出一切必要安排使股份獲准納入中央結算系統。

就全球發售而言，本公司預期將向國際包銷商授出超額配股權，並可由全球協調人代表國際包銷商行使。根據超額配股權，全球協調人有權(權利可於自上市日期起直至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後30日止任何時間行使)要求本公司按與國際發售每股股份價格相同的價格，配發及發行最多合共18,000,000股額外股份(相當於根據全球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的15%)，以補足國際發售的超額分配(如有)。

除非另行作出公佈，否則發售價將不超過每股發售股份2.05港元，且目前預期將不低於每股發售股份1.45港元。香港發售股份申請人須於申請時就每股發售股份支付最高發售價2.05港元，另加1%經紀佣金、0.003%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倘每股發售股份的最終發售價低於2.05港元，則可予退還。

香港發售股份的申請將僅按照招股章程及申請表格所載條款及條件予以考慮。申請人如欲以本身名義獲發行已分配香港發售股份，應(i)填妥及簽署白色申請表格；或(ii)根據網上白表服務透過網上白表服務供應商指定網站

www.hkeipo.hk 遞交網上申請。申請人如欲以香港結算代理人的名義獲發行已分配的香港發售股份，並直接存入中央結算系統，以記存入彼等的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股份戶口或彼等的指定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於中央結算系統的股份戶口，應(i)填妥及簽署**黃色**申請表格或(ii)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

招股章程及**白色**申請表格可於二零一四年二月十七日(星期一)上午九時正至二零一四年二月二十一日(星期五)中午十二時正的一般營業時間內在下列地址索取：

(i) 香港包銷商的以下地址：

信達國際證券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中183號

中遠大廈45樓

國信證券(香港)融資有限公司

香港

中環德輔道中199號

無限極廣場1604-06室

康宏証券投資服務有限公司

香港

北角電氣道169號

康宏匯24樓C室

國泰君安證券(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中181號

新紀元廣場低座27樓

南華證券投資有限公司

香港

中環花園道一號

中銀大廈二十八樓

滙盈證券有限公司

香港

中環雲咸街60號

中央廣場28樓

(ii) 下列任何一間東亞銀行有限公司分行：

| | 分行名稱 | 地址 |
|-----|---------|--------------------------------|
| 港島區 | 總行 | 香港德輔道中10號 |
| | 灣仔分行 | 灣仔軒尼詩道253-261號 依時商業大廈地下A-C號 |
| | 筲箕灣分行 | 筲箕灣道289-293號 嘉福大廈地下 |
| | 太古城分行 | 耀星閣G1010-1011號 |
| | 皇后大道東分行 | 皇后大道東228號地下B及C |
| 九龍區 | 旺角分行 | 彌敦道638至640號 |
| | 窩打老道分行 | 何文田窩打老道77B及77C 芝齡大廈地下A號 |
| | 觀塘分行 | 康寧道7號 |
| | 尖東分行 | 尖沙咀加連威老道98號 東海商業中心地下G3-G5號 |
| | 美孚新邨分行 | 萬事達廣場地下N57號 |
| 新界區 | 大圍分行 | 沙田大圍道16-18號祥豐大樓 |
| | 大埔分行 | 大埔墟寶鄉街62至66號 |
| | 元朗分行 | 青山道77號 |
| | 將軍澳中心分行 | 將軍澳唐德街9號 將軍澳中心地下G6號 |
| | 下葵涌分行 | 興芳路202號 |

招股章程及黃色申請表格可於二零一四年二月十七日(星期一)上午九時正至二零一四年二月二十一日(星期五)中午十二時正的一般營業時間內在香港結算存管處服務櫃檯(地址為香港德輔道中199號無限極廣場2樓)索取，或閣下的股票經紀可能備有有關申請表格及招股章程以供索取。

根據所印列指示填妥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後，連同隨附支票或銀行本票(註明抬頭人為「東亞銀行受託代管有限公司－惠生國際公開發售」)，須於申請表格所指定日期及時間內投入東亞銀行有限公司的上述任何分行的特定收集箱內。

使用網上白表申請的申請人可於二零一四年二月十七日(星期一)上午九時正至二零一四年二月二十一日(星期五)上午十一時三十分或招股章程「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10.惡劣天氣對開始辦理申請登記的影響」一節所述的較後時間(每日24小時，申請截止日期除外)，於www.hkeipo.hk透過網上白表服務遞交申請。

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可於二零一四年二月十七日(星期一)上午九時正至二零一四年二月二十一日(星期五)中午十二時正或招股章程「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10.惡劣天氣對開始辦理申請登記的影響」一節所述的較後時間輸入電子認購指示。

有關香港公開發售的條件及程序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及「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兩節。

本公司預期於二零一四年二月二十七日(星期四)或之前於(i)英文虎報(以英文)；(ii)信報(以中文)；(iii)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iv)本公司網站(www.hsihl.com)公佈發售價、國際發售的踴躍程度、香港公開發售的申請水平及香港公開發售的香港發售股份分配基準。香港公開發售的分配結果及成功申請人的香港身份證／護照／香港商業登記號碼，將於二零一四年二月二十七日(星期四)通過招股章程「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11.公佈結果」一節所述的各種渠道作出公佈。

本公司不會發出臨時所有權文件。僅於二零一四年二月二十八日(星期五)上午八時正全球發售已成為無條件及招股章程「包銷」一節所述終止權利未獲行使的情況下，股份股票方會成為有效。本公司不會就收取的申請股款發出收據。預期股份將於二零一四年二月二十八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開始在聯交所買賣。股份將以每手2,000股股份進行買賣。股份的代號為1340。

承董事會命
惠生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丁碧燕

香港，二零一四年二月十七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丁碧燕先生、于濟世先生、丁敬喜先生及周詩剛先生；非執行董事張志忠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馬遙豪先生、鄧近平先生及廖秀健先生。

請同時參閱本公佈於英文虎報(以英文)及信報(以中文)刊登的內容。